

永嘉县人民政府文件

永政干〔2019〕11号

永嘉县人民政府 关于黄品辉等职务任免的通知

县人民政府决定：

黄品辉任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；

林晓行任永嘉县发展和改革局总工程师（试用期为一年）；

曾刚任永嘉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副局长（挂职，时间为一年，挂职期满后其相应的挂职职务自行免去，不再另行办理免职手续）；

季建波任永嘉县教育局副局长，免去其永嘉县教育局专职副总督学职务；

徐胜飞任永嘉县教育局专职副总督学；

徐华东任永嘉县公安局指挥中心主任（副科长级）；

周浩任永嘉县公安局国内安全保卫大队大队长（副科长级）；

陈继平任永嘉县水利局副局长（保留正科长级），免去其永嘉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职务；

刘建任永嘉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（保留正科长级）；

卢玲玲任永嘉县投资促进服务中心副主任；

叶胜杰任永嘉县金融工作服务中心主任，兼任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；

叶星郎任永嘉县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（试用期为一年）；

王丹丹任永嘉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（试用期为一年）；

李扬帆任永嘉县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（试用期为一年）；

罗新楠任永嘉上塘中心城区管理委员会总工程师（试用期为一年）；

陈凯任永嘉瓯北城市新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，永嘉县人民政府瓯北街道办事处副主任，免去其永嘉三江商务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，永嘉县人民政府三江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；

许婷婷任永嘉三江商务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，永嘉县人民政府三江街道办事处副主任（挂职，时间为两年，挂职期满后其相应的挂职职务自行免去，不再另行办理免职手续）；

厉建森任永嘉县人民政府东城街道办事处副主任，免去其永嘉县人民政府黄田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；

王倩任永嘉县人民政府东城街道办事处副主任（挂职，时间为两年，挂职期满后其相应的挂职职务自行免去，不再另行办理免职手续）；

吴佰友任永嘉县人民政府北城街道办事处副主任（常务）；

金龙任永嘉县人民政府乌牛街道办事处副主任（试用期为一年）；

张兴赞任永嘉县人民政府乌牛街道办事处副主任（挂职，时间为两年，挂职期满后其相应的挂职职务自行免去，不再另行办理免职手续）；

卢金海任永嘉县人民政府黄田街道办事处副主任；

李冰任永嘉县人民政府黄田街道办事处副主任（挂职，时间为两年，挂职期满后其相应的挂职职务自行免去，不再另行办理免职手续）；

周俊武不再兼任永嘉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主任职务；

免去郑焕益的永嘉传媒集团总裁职务；

免去汪庆珍的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职务；

免去余承宽的永嘉县教育局副局长职务；

免去何磊的永嘉县公安局常务副局长职务；

免去李建巧的永嘉县公安局指挥中心主任（副科长级）职务；

免去李世鹏、胡国凑的永嘉县水利局副局长职务；

免去金家彪的永嘉县金融工作服务中心主任，兼任的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职务；

免去葛志武兼任的永嘉瓯北城市新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，永嘉县人民政府瓯北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；

免去戴建武的永嘉县人民政府东城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。

永嘉县人民政府
2019年10月10日

主送：各功能区管委会，各乡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，县政府直属各单位。

抄送：县委各部门，县人大办、政协办，县人武部，县法院、检察院，各民主党派、人民团体。

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9年10月11日印发
